**第8講：主的工作高峰（2）（約6:35-71）**

系列：[約翰福音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nt-gospels-john)

講員：馬大朋

從6:35開始，這部分的主題是：耶穌是生命的糧。

在上文的約6:22-34中，主耶穌說，真正從天上來的糧不是摩西賜給以色列民的，而是從天上降下來賜給全世界的，這透露了祂就是生命的糧。“生命的糧”是指賜永生的食物，只要信便可以得著了。人借著食物解決肉體的饑餓，維持肉身的生命；但是我們如果要滿足靈性的饑渴，就必須與基督同行，和祂維持親密的相交關係。

主耶穌沒有因著猶太人不信祂而感到沮喪，祂知道父的旨意和計劃一定會實現，所以約6:37-38說：“凡父所賜給我的人，必到我這裡來；到我這裡來的，我總不丟棄他。因為我從天上降下來，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乃是要按那差我來者的意思行。”

基督提到了末日。末日就是主再次回來的日子，那時候，在基督裡死了的人會首先復活，至於活著的信徒，則會改變形象，被提到空中與主相會，與主永遠同在。所以任何人只要真心決志，相信耶穌基督是救主，就必照神的應許獲得永生。基督不會讓撒但奪取屬神的人，使他們不被拯救。

現在我們來看看這群特意來找耶穌的猶太人有什麼回應。他們不能夠接受耶穌自稱是神，也不能忍受祂的言論，於是私下議論他、反對他。

約6:47，這是聖經有關救恩的經文中，一句最簡潔扼要的話，主耶穌宣告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：信的人有永生。”主耶穌用“實實在在”這個詞表達出這句的重要性，救恩不是靠行為、或者奉公守法而得著了，得救只有一個方法，就是相信主耶穌基督。

約6:50之後的經文，主耶穌重複地叫人吃祂的肉，這是什麼意思呢？主耶穌是否真的叫人一定要吃祂的肉呢？這樣的做法顯然是不可能的！猶太人心裡只想著物質的糧和肉，他們的思想無法超越今生的事物，他們不明白主耶穌是借著物質的事物，來解釋屬靈的真理。我們吃基督的肉，吃生命的糧，是指接受基督，讓祂進入我們的生命中，與祂聯合。

弟兄姊妹，主耶穌在約6章中，這是第十次提到，祂是從天降下的糧食。主耶穌是生命糧，勝過祖宗在曠野所吃的嗎哪。我們天天需要糧食補充體力，同樣地天天也需要生命的糧食來維持靈命成長。你有沒有每天靈修親近神呢？有沒有天天讀經、禱告呢？

當主耶穌在迦百農的會堂裡講完了祂就是生命糧的教導時，有一些口稱是主耶穌的門徒說：“這話甚難，誰能聽呢？”他們雖然跟隨主，卻認為主的教訓惹人討厭！這引發了主耶穌講出一番教導。主耶穌指出，這些跟隨祂的人厭惡主的教訓，是因為耶穌說，祂是從天上降下來的。這些人一直從物質的角度，而不是從屬靈的角度來理解耶穌的話，就算主耶穌向他們作出了解釋，他們當中仍然有人不明白耶穌所說的是什麼。

約6:66-71這個小段落，記載了門徒對救主的話有不同的反應。“從此，他門徒中多有退去的，不再和他同行。”在這個時候，主耶穌對著祂的十二個門徒，問他們會否也照樣離開祂。急性子的彼得回答說：“主啊，你有永生之道，我們還歸從誰呢？我們已經信了，又知道你是神的聖者。”主耶穌聽完這番話，理應感到欣慰，不過祂指出，彼得不應該說得這麼自信，以為十二門徒都是真信徒，他們中間有一個人是不認基督耶穌的。約6:71解釋這個人就是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。